**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普通高等学校第二批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遴选工作的通知**

辽教办[2019]45号

省内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辽宁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的通知》（辽委办发〔2019〕21号）的有关要求，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我省普通高等学校第二批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报送高校条件

1.全面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坚持立德树人，切实巩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基础地位，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着力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2.积极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紧扣国家和辽宁发展需求，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着力深化专业综合改革，优化专业结构，积极发展新兴专业，改造提升传统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

3.不断完善协同育人和实践教学机制。积极集聚优质教育资源，优化人才培养机制，着力推进与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强化实践教学，不断提升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和社会满意度。

4.努力培育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质量文化。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基本理念，建立健全自查自纠的质量保障机制并持续有效实施，将对质量的追求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行为自觉。

（二）报送专业需具备的条件

1.专业定位明确。服务面向清晰，适应国家和辽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

2.专业管理规范。切实落实本科专业国家标准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教育教学管理规范有序。近三年未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3.改革成效突出。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教育理念先进，教学内容更新及时，方法手段不断创新，以新理念、新形态、新方法引领带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

4.师资力量雄厚。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广泛开展，专业教学团队结构合理、整体素质水平高。

5.培养质量一流。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社会整体评价好。

**二、申报范围**

1.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成绩排名前35%的相关专业点；

2.“十二五”以来获得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工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专业、优势特色专业、重点支持专业、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本科课程体系国际化试点专业及向应用型转变示范专业称号的相关专业点；

3.已经通过工程教育认证、医学教育认证等国家级专业认证的相关专业点；

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已有三届及以上毕业生的本科专业即可申报，此外各校可额外申报本校优势特色专业点1个，已获批第一批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的不得重复申报。

**三、遴选结果**

结合专业信息平台数据，组织专家根据遴选指标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结果，确定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名单，同时按照国家限额从第一批和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中择优推荐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不包括部委属高校，部委属高校自行申报），报备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包括部委属高校）。

**四、有关要求**

1.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根据本校办学实际，择优申报。

2.请各高校于2019年5月31日（周五）17:00前将申报材料报送我厅工业高等教育处。材料包括推荐公文、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推荐汇总表（附件1）、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申报书（附件2）。请于5月23日(周四)8:00后登陆<http://project.upln.cn/>,填写汇总表，上传推荐公文及申报书PDF版，同时上传专业培养方案及必要的支撑材料，支撑材料大小不超过100M。各校用户名为ylbkzy+本校学校代码，初始密码为ylbkzy2019，请注意及时修改密码。同时将加盖公章的推荐公文及汇总表报送或邮寄至辽宁省教育厅工业高等教育处。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辽宁省教育厅工业高等教育处李黎，联系电话024-86896698，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46-1号。填报系统技术支持：大连理工大学 刘文飞，13842834480。

附件：

1.[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推荐汇总表](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9/0523/20190523032842425.xlsx)

2.[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申报书](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9/0523/20190523032852563.docx)

3.[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评审指标体系](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9/0523/20190523032900661.doc)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5月23日